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9 号）。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积极开展标的资产交割工作，并于 2019 年 3 月 4 日披露了相关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标的资产过户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号）。

截至目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已全部过户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标的资产的过户情况

（一）标的资产概述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江苏千年珠宝有限公司 100%股权、成都蜀茂钻石有限公司 100%股权。

（二）标的资产的过户情况

根据本次交易各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各方约定本次交易经证监会核准通过后 60 个工作日内向当地工商局提交千年珠宝 100%股权、蜀茂钻石 100%股权的过户所需全部资料。截至本公告日，千年珠宝及蜀茂钻石 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已经完成。

1、2019 年 3 月 1 日，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江苏千年珠宝有限公司 100%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经完成，并收到了南京市高淳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68414950X6），本次变更后，公司持有千年珠宝 100%的股权。

2、2019年3月14日，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成都蜀茂钻石有限公司100%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经完成，并收到了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696265380B），本次变更后，公司持有蜀茂钻石100%的股权。

二、后续事项

根据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批准与授权、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签署的协议，本次交易尚待完成的后续事项主要包括：

1、公司尚需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相关要求办理登记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上述发行股份的上市事宜；

2、公司尚需向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发行股份新增股本、修订公司章程等事宜的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3、公司尚需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的损益情况进行审计确认；

4、本次交易双方需继续履行本次交易协议的约定及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5、本次交易涉及的后续信息披露事宜。

三、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本次交易已经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交易双方有权按照相关批准和协议约定实施本次交易；

2、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过户手续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约定；

3、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爱迪尔尚需根据本次交易的相关约定办理后续事项，在各方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协议、承诺全面履行各自义务的情况下，上述后续事宜的办理对本次交易的实施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法律顾问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认为：

- 1、本次交易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
- 2、本次交易项下标的资产已办理完毕资产过户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已经依法履行完毕将标的资产交付至爱迪尔的法律义务；
- 3、相关交易各方尚需办理本法律意见书第四部分所述的后续事项。

四、备查文件

- 1、相关标的资产的过户证明文件
- 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 3、《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资产交割情况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